



中节能铁汉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公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中节能铁汉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节能铁汉”）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临时）会议于2023年6月20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及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23年6月13日前以电子邮件、书面形式送达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应出席本次监事会会议的监事3人，实际出席会议的监事3人。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段敏女士主持。会议的举行和召开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合法、有效。本次会议以书面记名投票方式表决通过以下决议：

1、审议通过《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提供借款以实施募投项目的议案》。

公司本次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铁汉生态建设有限公司提供无息借款以实施募投项目事项，没有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计划相抵触，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也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

表决情况：表决票 3 票，赞成票 3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表决结果：通过。

2、审议通过《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

的议案》。

本次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公司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未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该事项决策和审议程序合法、合规。同意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 18,071.53 万元。

表决情况：表决票 3 票，赞成票 3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表决结果：通过。

特此公告。

中节能铁汉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2023 年 6 月 20 日